



金赛波

高级合伙人

姓名：金赛波

职位：高级合伙人

工作地点：北京

电话：86-10-5706 8012

邮箱：jinsaibo@jtn.com

工作语言：中文、英文

执业领域：仲裁、银行、民商事诉讼、刑事

执业经历

金赛波律师从事诉讼和仲裁工作30余年，一直从事担保物权法和票据法方面的专业研究，在信用证法律和实务领域的成就突出，是银行保函纠纷处理方面的专家。金律师在票据法和金融担保、委托理财（财富管理）和民间借贷及典当等“草根金融”实务和法律方面业绩突出，擅长国际国内大宗货品贸易纠纷特别是复杂商业和金融欺诈和刑事犯罪(如洗钱罪等)辩护领域案件诉讼和仲裁。

金律师现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金融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市律师协会银行法专业委员会前主任、上海市银行法律实务中心副主任。金律师是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CIETAC) 仲裁员，协助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起草和修订《金融争议仲裁规则》。北京国际仲裁中心(BIAC) 仲裁员。金律师是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信用证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以下简称《信用证规定》）的特邀起草专家。也是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独立保函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独立保函规则》）起草项目的起草人之一。

金律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保理合同条款的主要推动者之一，并协助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担保制度的解释》起草小组的工作。金律师是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UNCITRAL)《担保交易示范法》和《破产示范法》两个项目的第六工作组和第五工作组的中国代表团成员。国际保理商联合会(FCI) 法律委员会(LC) 成员，作为观察员参加了国际统一私法协会(UNIDROIT) 举办的《保理示范法》(MLF) 起草项目。国际商会银行委员会技术顾问(TA)，见索即付担保特别工作组成员和DOCDEX专家。DCW版本委员会成员，IIBLP ISP98 修订小组成员。金律师著有50多本书籍（包括电子书籍），涉及银行法法律实务、金融犯罪、担保和保证三个系列：中国最高法院信用证司法解释的评注与材料，巴黎国际商会第736E号出版物，2013年3月出版。金律师是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和浙江大学等多所中国顶尖法学院的讲师，讲授《国际商事和银行实务与法律》。金律师还为国内外法官、律师、银行家和贸易商提供了大量培训课程。

信用证法律和实务领域

金赛波律师在处理跨境复杂商业和金融纠纷解决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十五年来代理境内外客户处理了大量中国国内著名的跨国信用证纠纷的法院诉讼案件；团队每年代理了超过20宗信用证法院诉讼案件，纠纷案件涉及信用证的开立、通知、议付、保兑、审单、不符点拒付纠纷案件，其中特别处理了大量涉及信用证欺诈和法院止付令案件；同时，也代理境内外客户处理了大量涉及信用证开证保证、开证担保、进口押汇、出口押汇、无贸易背景信用证交易的纠纷案件，是国际商会各类出版物包括UCP以、ISBP、URDG、URC以及银行委员会的意见在中国法院法官和案例中适用的推广者，也是目前在信用证领域内最著名的从事信用证纠纷解决的中国律师。

见索即付独立保函法律和实务领域

金赛波律师是银行保函纠纷处理方面的专家,在过去近20年来处理或代理了大量中国国内著名的国内国际见索即付银行保函纠纷的法院诉讼案件。截至目前，在国内各地法院成功申请到了大约10个针对银行见索即付保函项下临时的和永久的法院止付令，特别是当境外受益人向中国担保银行提出滥用索赔权或欺诈性索赔情形下的法院止付令。包括：一般大宗货物贸易例如铁矿石和氧化铝长单交易、造船合同交易和对外工程承包等三大领域；同时，代理的案件中还涉及到见索即付银行独立保函的生效和效期和保证期间问题、索赔的不符点问题、担保函和反担保函之间的关系问题、欺诈和滥用索赔权的认定、管辖权问题和法律适用等独立保函的诸多前沿性问题；此外，金赛波律师还处理了数宗著名的国内经济交易中的国内见索即付独立保函案件，曾代表业主成功向承包商担保银行索赔见索即付银行保函项下的款项。

票据法和金融担保、委托理财（财富管理）和民间借贷及典当等“草根金融”实务领域

多年以来，金赛波律师一直从事担保物权法和票据法方面的专业研究，数次受最高人民法院的邀请，参与担保物权法司法解释和票据法司法解释的起草和讨论的各类会议，并受邀发表修订意见和文章，编辑参考资料书籍，代理著名的担保纠纷和票据纠纷案件积累了大量的实务经验。金赛波律师也领导研究并专门成立研究小组编辑出版了大量有关“草根金融”例如民间借贷和典当以及委托理财方面的专业书籍，因为金律师深信中国最有活力并对中国经济产生影响的方面乃在于对“草根金融”实务和法律的促进和规制，也是金律师作为全国律协金融证券和保险委员会副主任的职责所系。

国际国内大宗货品贸易领域

金赛波律师处理了大量的大宗货物买卖和船舶买卖纠纷的诉讼和仲裁案件，涉及的领域和行业包括铁矿石和钢铁交易、氧化铝及氧化铝土矿交易、大豆交易、棕榈油交易等国际大宗货物买卖纠纷的在境内的仲裁和诉讼。在金融危机期间，金律师处理了大量有关国际船舶买卖、船东弃船、见索即付还款保函索赔，以及船厂申请破产保护或陷入财务困难时复杂的跨境船舶贸易以及保函索赔纠纷的仲裁和诉讼案件；金赛波还处理或代理了大量境内客户在境外仲裁机构例如伦敦国际仲裁院、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汉城国际仲裁院以及境外法院处理纠纷案件，以及大量有关境内外仲裁裁决的推翻、承认和执行事宜在中国法院的诉讼。十多年来，作为仲裁员在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对许多商业纠纷案件作出仲裁裁决。

代表业绩

- 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独立保函欺诈纠纷案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委托信用证欺诈纠纷案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委托独立保函纠纷案
-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委托信用证议付纠纷案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委托保函纠纷案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上海分行信用证通知纠纷案
-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宁波分行信用证纠纷案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委托不良资产案
- 某欧洲银行中国分行委托信用证纠纷案
- 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备用信用证纠纷案
- 某国有军工企业子公司委托独立保函纠纷案

社会职务

-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金融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仲裁员
- 国际商会（ICC）银行委员会技术顾问（TA）
-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UNCITRAL）第五工作小组（《破产示范法》）和第六工作小组（《担保交易示范法》）中国代表团成员
- 国际保理商联合会（FCI）法律委员会（LC）成员
- 国际商会（ICC）银行委员会跟单交易纠纷解决中心（DOCDEX）专家
- 国际商会（ICC）银行委员会见索即付保函团队成员
- 浙江大学法学院实务导师

荣誉称号

- 法治日报社第三届“一带一路”优秀法律服务项目“十佳律师”，2020
- 代理和参与的案件多次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涉“一带一路”建设典型案例，第一批（2015）、第二批（2017）、第四批（2023）
- 钱伯斯亚太法律指南“争议解决：北京”业务领域领先律师，2015
- 清华大学法学院优秀硕士生联合导师

- 北京市律师年论坛优秀坛主
-

工作经历

- 2016年6月至今，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 2006-2016，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 2003-2005，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
 - 1995-2003，先后在北京隆安、广盛、众一及怡文律师事务所执业
-

教育背景

- 对外经贸大学 国际法学博士
 - 美国亚利桑那大学 访问学者
 - 对外经贸大学 法律硕士
-

著述论文

• 信用证法律和实务

- 《信用证法律》（合著，法律出版社，2004年）
- 《中国法院审理信用证纠纷案件中海运提单案例精选》（编著，法律出版社，2008年）
- 《信用证诉讼原理和判例》（编著，人民法院出版社，2005年）
- 《中国信用证和贸易融资司法案例选编》（编著，中国商务出版社，2005年）
- 《中国信用证法律和重要案例点评》编著，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03年）
- 《信用证理论和审判实务》（合著，厦门大学出版社，2003年）

• 担保法法律和实务

- 《金融担保案例判决书精选》合著，法律出版社，2006年
- 《福费延实务操作与风险管理》合著，法律出版社，2005年
- 《典当纠纷实用案例裁判与评述》合著，法律出版社，2017年

• 银行其他法律及实务

- 《票据法案例判决书精选》合著，法律出版社，2007年
- 《中国法院民间借贷裁判文书精选》合著，法律出版社，2013年
- 《中国法院委托理财案例精选》合著，法律出版社，2015年
- 《P2P网络借贷纠纷案例裁判实务与评述》合著，法律出版社，2018年

• 金融犯罪研究

- 《针对商业银行刑事犯罪案例判决书精选》合著，法律出版社，2007年
- 《中国法院审理洗钱罪实务和案例判决书精选》合著，法律出版社，2016年

• 英文出版物

- The Law of Letters of Credit in China: Commentary and Materials on Chinese Supreme Court